

证券代码：002709

证券简称：天赐材料

公告编号：2016-096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 2016 年度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4 月 8 日、2016 年 5 月 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6 年度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2016 年度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12 日、2016 年 5 月 4 日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2016 年 8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16 年度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为保证公司业务和项目建设的顺利开展，公司及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根据实际运营和融资需求，拟增加 2016 年度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 0.5 亿元。结合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 3 亿元，公司 2016 年度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增加至 3.5 亿元。

上述综合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授信开证、资金业务、贸易融资、项目贷款等业务，并根据相关金融机构要求，以公司或子公司合法拥有的财产作为上述综合授信的抵押物或质押物，或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上述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止，该等授权额度在授权范围及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授权公司董事长徐金富先生代表公司及公司子公司签署上述综合授信项下的合同及其它相关法

律文件。

备查文件：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8 月 30 日